

活出智能生活 • 實現綠色環保

- 科技 ●
- 產品 ●
- 生產方案 ●
- 品牌 ●

暖通空調控制



家電控制



工業工具控制



家居控制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20)

*僅供識別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20）是一家總部設在香港的國際性技術和製造公司，在全球策略性地區共設有 14 個辦事處及生產基地。於過去 40 多年來，金寶通與國際品牌合作，提供切實有效的設計和製造解決方案，並以自有品牌開發和推出創新產品。金寶通提供遠超標準的製造服務，建立了廣泛的解決方案組合。透過定制 IP 和先進研發，金寶通協助其合作夥伴加快產品推出市場的時間，並以自家品牌 **SALUS** 推出行業領先的連接產品。金寶通站在技術的前線，已逐漸發展成為設計和製造物聯網 (IoT) 及家居自動化產品的市場領導者。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
20	董事會報告
34	企業管治報告
50	獨立核數師報告
56	綜合損益表
57	綜合全面收益表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63	財務報表附註
154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
OWYANG King博士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退任)
何百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根據上市規則的法定代表

歐陽和先生
歐陽伯康先生

執行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OWYANG King博士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施維德先生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張正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退任)
何百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科技大道東20號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座6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網址

www.computime.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薪酬委員會

施維德先生(主席)

歐陽和先生

陸觀豪先生

張正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退任)

何百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何百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

投資者關係

香港

新界沙田

科技大道東20號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座6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電郵：ir@computime.com

股份代號

320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司力達律師事務所

Burke, Warren, MacKay & Serritella, P.C.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書

致各持份者：

本人謹代表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金寶通」)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或「本年度」)的年報。

作為一站式技術、產品和製造解決方案的優質供應商之一，金寶通專注物聯網設備及智能控制裝置市場。多年來，本集團不斷突破界限，力求改進，務求透過滿足下游品牌擁有人與日俱增的需求，在多變且競爭激烈的經營環境下繼續前行。面對市場變化，未來我們將需要嶄新的角度及方向，以達致更多元及穩健的策略。

有鑒於此，金寶通邀請了新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加入我們的團隊。歐陽伯康先生於電子設計及製造、品牌管理及產品／技術管理擁有接近30年經驗，將可帶領本公司抓緊未來機遇。過往金寶通專注企業對企業(B2B)市場，在該市場上擁有一定市場地位，成功取得世界知名品牌的信任，現時我們更希望拓展至企業對消費者(B2C)市場，直接與全球客戶接洽。我們認為，憑藉本集團在產品創新、製造及供應鏈管理方面的核心能力，加上歐陽伯康先生的卓越能力，本集團可透過新收購的企業對消費者分銷網絡，捕捉智能家電及嬰兒用品的巨大增長潛力。此外，歐陽伯康先生在電子及產品／技術管理方面的專長亦將為金寶通的現有產品組合注入新活力，同時加強金寶通與主要下游品牌擁有人的關係，進一步鞏固客戶群，為日後財務表現奠定基礎。展望未來，我們希望可以妥善運用企業資源及管理團隊能力，專注發展三個主要收入來源，包括控制解決方案、企業對企業品牌業務及企業對消費者品牌業務。

回顧過去，在中美貿易戰、英國脫歐及全球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等黑天鵝事件的背景下，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是份外艱難的一年。經過超過一年的起伏，中美雙方終於簽訂首階段貿易協議，然而，在局勢暫時緩和的時候，2019冠狀病毒病卻繼而衝擊全球經濟。針對大流行的最新預防措施如封城、生產廠房停工、飛機停航等，均嚴重影響原材料供應以至品牌擁有人如何選擇其製造解決方案，而消費者及下游客戶的悲觀情緒亦增添了行業的成本壓力。儘管困難重重，本年度業績表現仍然理想，在收益微跌4.6%至3,262,500,000港元的情況下，純利仍錄得6.8%增長至11,000,000港元，對此我們感到十分鼓舞。我們從該等事件深切體會到，為保持企業長遠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將需要更靈活、更具效率地回應下游客戶需求，為其提供更多元化的製造解決方案。金寶通過往一直十分倚賴其中國的製造基地，隨著關稅議題發展反覆，海外製造解決方案變得更具吸引力，我們最近在馬來西亞收購的製造設施將有效降低成本及為生產組合帶來變化及彈性，同時讓我們早著先機，拓展新地域市場。往後金寶通將繼續物色機會，在世界各地拓寬佈局。與此同時，考慮到虛擬製造、合作及分包等靈活生產解決方案所帶來的益處，我們亦正重新審視本集團相對重資產的發展策略，務求縮短產品推出市場的時間，從而提升資產使用效率及資產回報率。

主席報告書(續)

除上述我們在企業對消費者市場的發展，以及製造解決方案變得更多元化外，本年度的另一主要舉措為保持良好現金水平。在最困難的時刻，這將有助我們維持日常運作，同時為我們提供所需彈性及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以把握商機。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政策及措施確保現金流穩定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該等政策及措施包括i)應收賬款情況有所改善，貿易應收賬款減少19.2%至489,800,000港元、ii)融資成本減少2.7%至24,700,000港元，及iii)現金淨額由226,4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92,900,000港元。

除了維持現金水平，為在市場上保持本集團的領導角色，我們亦將需要有更優質的產品，以把握市場最新機遇，而此乃取決於持續的研究及開發(「研發」)投入。金寶通過往一直致力創新，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遠程控制恆溫器榮獲由北美最大的技術貿易協會－美國消費科技協會頒發的CES 2020創新獎。此享有盛名的獎項，反映本集團於科研上的實力，並展示了其於暖通空調平台與物聯網技術上的專業。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成為家電適用的連接模塊及控制系統(監測及控制電器狀態的系統)的「智能家居解決方案專家」。為進一步提高研發效率並為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本集團亦將針對性投放資源，拓寬並提升金寶通現有產品組合。

謝辭

面對艱難的日子，我們更需要創新及團結。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所有持份者、尊敬的客戶、寶貴的投資者、可靠的供應商、以及忠誠熱心的僱員答謝，感謝其對我們一直以來的支持，選擇與我們攜手邁進璀璨的未來。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創辦人、主席及執行董事
歐陽和
謹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於報告年內，宏觀營商環境充滿挑戰，英國脫歐及中美貿易戰等事件令全球市場轉趨審慎，消費氣氛轉弱，需求端的影響亦間接衝擊電子製造行業發展。供應端方面，隨著中美貿易戰升溫，品牌擁有人開始關注中國作為他們唯一生產解決方案所帶來的問題。本集團難免受到一定影響，部份產品更被納入25%關稅產品清單。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2019冠狀病毒病先後在中國及海外爆發，擾亂了全球供應鏈運作，為本集團於年內第四季度的交付計劃帶來嚴重不便。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披露，於二零二零年一至二月疫情初期期間，國內電子製造行業同比錄得負增長13.8%，出口總值亦同比下降了17.2%。

總括而言，市場發展雖然難以預測，但仍存在一定機會。在起伏不定的情況下，我們更需要新思維，走出企業自身路向。為此，本集團特意邀請歐陽伯康先生出任其行政總裁，希望透過其在產品推廣及創新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其對金寶通業務的多年了解，帶領金寶通走得更遠並捕捉新機遇。

二零二零財年業務及財務回顧

全球經濟下滑加上疫情大流行，使金寶通年內業績表現受壓。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3,420.1百萬港元，同比減少4.6%至約3,262.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客戶因應市場環境及疫情發展而下調訂單量，以及2019冠狀病毒病於第四季度衝擊全球供應鏈所致。

然而，受惠於針對原材料採購及加工服務的高效成本控制措施，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1.7%增加至年內的13.4%。

總營運費用（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同比增長約11.3%至419.9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年內增聘人手以協助執行精簡成本架構措施所致，當中包括早前提及的毛利率優化措施。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1.0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為10.3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而言，縱使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仍維持著健康的淨現金水平，金額達292.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26.4百萬港元）。除了於過去6個月積極降低庫存，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7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0倍），賬齡超過1個月的應收賬款同比減少25.4%至28.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7.7百萬港元）。良好的財務狀況將為本集團帶來一定靈活性，對本集團在瞬息萬變的市場上繼續前行並尋求未來併購機會奠下穩固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31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0.0164港元)，派息率為100.1%(二零一九財政年度：133.9%)。

年內，金寶通透過智能解決方案和代工生產兩個業務分部，為客戶提供優質的創新技術解決方案。智能解決方案運用集團的先進技術及經驗，在物聯網領域上為客戶設計完整的系統解決方案；代工生產分部主要則專注為全球知名品牌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製造服務。

智能解決方案業務收入年內佔集團總收入的37.2%，同比減少6.3%，分部毛利率則因為銷售量下跌及產品組合影響而下跌至4.0%(二零一九財年：8.2%)。儘管年內充滿挑戰，智能解決方案分部仍取得了良好發展－其遠程控制恆溫器榮獲由北美最大的技術貿易協會－美國消費科技協會(「CTA」)頒發的CES 2020創新獎。該產品為世界上首個與家用物聯網控制台及ZigBee無線通訊技術結合為一的智能網關恆溫器。憑藉其物聯網雲端連接技術及內置Alexa語音服務，用戶能夠即時簡單操控所有的家用物聯網設備。此享有盛名的獎項，反映本集團於科研上的實力，並展示了其於暖通空調平台與物聯網技術上的專業。

代工生產業務分部方面，該業務佔年內總收入62.8%，同比減少3.6%。受惠於年內的成本控制措施，分部毛利率增長至4.1%(二零一九財年：0.1%)。

未來展望

踏入新財政年度，環球經濟仍存在著巨大的不穩定性。中美貿易戰持續、英國脫歐，以及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均為全球蒙上陰霾。然而，作為物聯網技術和無線連接方面的專家，公司仍看到巨大的市場潛力，將致力透過其強大的技術、產品及製造解決方案，成為創新、智能和可持續生活的領先創新者和推動者。

金寶通過往主要著力於企業對企業(B2B)市場。為進一步加快市場滲透，並完全變現集團內部間的協同作用，本集團在新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的領導下，將對其商業及營運模式作出適時調整。作為集團轉型的一部分，金寶通將妥善運用新收購的全資子公司CT Nova Limited(「CT Nova」)，以進入消費者市場。CT Nova主要從事智能家電和嬰兒產品的貿易和分銷業務。通過其在北美針對企業對消費者(B2C)市場的廣泛線上、線下分銷網絡，CT Nova將協助本集團開拓新業務機會，瞄準北美不斷增長的智能家電和嬰兒用品市場。

生產基地分佈多元化亦是金寶通可以更快回應客戶需求，及降低地緣政治風險的重要一環。針對這方面，本集團正進行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的收購中，目的是為了加強其在東南亞的製造和供應鏈能力。與此同時，本公司亦正在物色其他機會，以進一步拓寬其生產基地佈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產品方面，本集團將依託其核心技術(使用介面、控制方案、產品感應、能源管理、及物聯網)，進一步優化其產品覆蓋從而提升客戶黏性。在內部工程團隊的支持下，金寶通定下鞏固其產品生態系統的目標，將專注在暖通空調領域上為終端用戶提供無縫舒適的體驗，以提升產品使用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年內，本集團維持著健康而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432,0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36,488,000港元)，當中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91,5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7,888,000港元)。其餘結餘大部分以美元、港元或歐元計值。整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7倍，維持穩健水平。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付息銀行借款總額為139,09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0,039,000港元)，主要包括一年內應付的銀行進口貸款。該等借款大部分以美元或歐元計值(二零一九年：港元或歐元)，所應用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條款釐定。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總額為1,258,9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88,185,000港元)。本集團維持總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扣除總付息銀行借款淨額為292,93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6,449,000港元)。

財資政策

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有關貨幣主要為美元、人民幣、歐元及英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未到期外匯遠期合約，包括出售9,000,000歐元以買入港元(二零一九年：出售3,500,000歐元以買入美元)、出售2,000,000英鎊以買入美元，及出售1,500,000英鎊以買入港元(二零一九年：出售750,000英鎊以買入美元)。該等遠期合約乃就管理外匯風險而訂立。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整體外匯風險，並採納積極審慎的措施，以將有關風險減至最低。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62,6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4,437,000港元)，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開發新產品支付遞延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就購置位於馬來西亞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及樓宇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54,3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666,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銀行存款及其他資產，以作為其銀行融資的抵押品(二零一九年：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98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九年：5,125名全職僱員)。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為649,05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82,384,000港元)。本集團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每年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本公司現時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採納，因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內「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0。相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列於「董事會報告」中的「購股權計劃」內及財務報表附註30。截至本報告日期，二零零六年計劃有18,8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而二零一六年計劃有18,0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88歲

歐陽和先生(「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歐陽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OWYANG King博士的哥哥及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的父親。彼與其他方於一九七四年共同創立本集團。歐陽先生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稱華南理工大學)，主修結構工程。歐陽先生於電子業的生產業務、產品管理及開發方面擁有逾50年經驗。於創立本集團前，歐陽先生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鐵道部任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三年一月期間，彼在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現稱「捷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下稱「捷和集團」)任職；在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出任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的擠壓廠副廠長；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九月出任捷和貨箱有限公司(乃由捷和集團與另一方成立，現已結業)的項目經理，負責監督及籌備設立新生產廠房及所有設備之有關工作。於一九七零年九月，歐陽先生獲正式晉升為捷和貨箱有限公司的廠長，任職至一九七三年一月彼離開捷和集團為止。彼其後建立本集團，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於一九七六年榮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設立的香港新產品獎。歐陽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起至二零零三年一直領導本集團擴展業務，並為集團取得許多主要客戶支持。彼現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顧問，並就管理事宜提供指引。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歐陽伯康，52歲

歐陽伯康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任命為行政總裁。在調任前，他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再次加入金寶通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先生的兒子，而執行董事OWYANG King博士為歐陽先生之弟弟，故此OWYANG King博士為歐陽伯康先生之叔父。歐陽伯康先生擁有逾28年綜合管理及企業界經驗，現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他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生效。

歐陽伯康先生曾於一家香港投資公司Vida Nova Ventures擔任主席，且曾於一家專注於創新通訊及戶外產品的品牌技術公司Altis Zenus Group擔任行政總裁。他同時是香港中文大學醫院有限公司的董事，並為該公司執行委員會之成員、業務發展委員會及資訊科技委員會之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利華控股集團(股份代號：13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和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他亦同時為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部上市公司勝美達株式會社(股份代號：6817)的外部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並於二零零二年成為香港青年工業大使。他亦曾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擔任青年總裁組織的國際主席，該組織是青年行政總裁的全球網絡。歐陽伯康先生現時亦為聖保羅男女中學校董、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研究所諮詢委員會委員及伍宜孫書院院務委員、和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

歐陽伯康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以優等成績獲美國哈佛大學頒授東亞研究及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OWYANG King，74歲

OWYANG博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彼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先生的弟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為歐陽先生的兒子，因此，OWYANG博士為歐陽伯康先生的叔父。OWYANG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彼分別於一九六八年及一九七四年自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取得物理學學士學位及材料科學哲學博士學位。OWYANG博士於一九七四年加入General Electric Company之技術團隊，先後任職多個技術及管理職位，其中包括指導半導體部門進行研究及開發活動。OWYANG博士負責開發多項促成半導體技術，當中包括世界首個500伏特功率集成電路及絕緣柵雙極電晶體技術。OWYANG博士於一九八一年獲該公司頒發榮譽傑出成就獎。於一九八八年，OWYANG博士加入加州Siliconix Incorporated(一家於NASDAQ上市之公司)，出任研發部副總裁，並指導七十名科學家、工程師及技術人員有關電子儀器、電路、加工技術及包裝發展等範疇之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晉升為執行副總裁，肩負更多責任，負責所有有關矽之運作並重組工程資源及晶元加工廠之運作，從而提升技術能力及整體產能。彼令原本既是技術追隨者又失去定位之公司轉型為擁有行業先進產品及具高利潤能力之公司。於一九九七年，OWYANG博士獲擢升為總裁兼行政總裁。在其領導及管理下，該公司成功確立其功率切換及管理產品之世界級領導地位，銷售額更於二零零八年開創歷史性新高。在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管業界，OWYANG博士之領導地位廣獲認可。彼除曾刊發逾二十份技術論文外，更獲頒超過二十五項專利。憑藉其極具開創性之矽功率器件技術及產品，彼先後於一九七九年及一九八三年獲頒「Industry IR100 Award」。OWYANG博士亦名列「National Register's WHO'S WHO in Executives and Professionals」，盡顯其於業界之成功認受性。彼於二零一五年獲亞洲企業商會頒發「亞太企業精神獎」，以肯定他在將本公司由原設備製造電子生產服務企業轉型為市場主導技術方案供應商方面之成就。他亦為Alpha and Omega Semiconductor Limited(一家於NASDAQ證券市場上市之公司)之現任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58歲

甘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牛津大學數學碩士學位。彼於倫敦獲取特許會計師資格，現任香港執業會計師。甘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Arvind Amratlal PATEL，79歲

PATEL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PATEL先生已退休，並於數家美國公眾及私人製造公司累積40年經驗。繼獲頒印度巴羅達The Maharaja Sayajirao University的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後，PATEL先生移居美國進修學業。彼於一九六六年於Culligan International展開其專業生涯，於若干小型公司任職後，彼於一九七一年重返Culligan International管理層任職，與此同時，彼獲Loyola University Chicago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隨後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該公司為電機電子產品的國際生產商。於Intermatic Incorporated在任的二十年間，PATEL先生擔任數個行政職位(包括總裁及營運總監)，直至二零零五年退休。除管理層職位外，PATEL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退休期間獲選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及中國一家合資生產公司Intermatic- A.T.C.的董事會。自全職事業活動退休後，PATEL先生成為TADD LLC之合夥人兼董事會成員，該公司為私人持有公司，主要在美國從事設計、製造及分銷LED翻新照明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PATEL先生獲選為Rogan Corporation董事會成員，該公司為私人持有公司，主要為工業及普通客戶應用提供設計、製造及分銷精密注塑塑膠配件。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辭任此職位。

王俊光，59歲

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現任Manulife (International) Limited高級律師。王先生於香港及英國接受教育，擁有處理民事訴訟之豐富經驗，主要處理商業性、人身傷亡、銀行及行政法之民事訴訟案、企業收購、跨境合作項目等事宜。彼曾於一九九八年擔任小額錢債審裁處暫委審裁官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王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審裁小組成員。王先生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總審裁員。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68歲，BBS, JP

陸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退休銀行家，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30年豐富經驗。陸先生自一九七五年起於恒生銀行任見習行政主任，在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間擔任副總經理的私人助理。陸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出掌該銀行的財務監理，於一九九四年晉升為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並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至其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榮休。至於陸先生的其他董事職務，彼為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及海港企業有限公司(該等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現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及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過去陸先生亦曾出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廣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尤德爵士紀念基金信託委員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諮詢委員會及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廉政公署的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及城市規劃委員會成員。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並為第一屆特區立法會選舉委員會委員。彼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主修統計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勳章，以嘉許彼在公共事務所作出的貢獻。陸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施維德，64歲

施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是凱雷投資集團董事總經理及合夥人，在亞洲及全球消費與零售相關領域的投資提供諮詢，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凱雷。在加入凱雷前，施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間擔任可口可樂公司(亞洲)集團總裁、總裁、首席運營官及可口可樂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施先生負責可口可樂公司的高增長業務及多項具創意且成功的產品發佈。在此之前，施先生在伊士曼柯達公司(Eastman Kodak Company)工作，自一九七四年加入伊士曼柯達公司，分別在全球各地(包括美洲、歐洲及亞洲)不同部門擔任職務，包括銷售管理、市場推廣、財務、品牌管理、業務規劃及綜合管理。施先生曾擔任柯達大中華區主席、柯達全球消費業務首席運營官、柯達專業(全球商業業務)總裁及伊士曼柯達公司高級副總裁。施先生於羅徹斯特理工學院修讀圖像科學、商業及服務管理，並獲艾姆赫斯特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獲羅徹斯特理工學院頒授理學碩士學位。施先生現擔任Avery Dennison Corporation(該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Mondelēz International, Inc. (該公司於NASDAQ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會成員。他曾擔任多家公司(包括在廣播事務、健康美容、酒店、旅遊、動物營養及天然資源等行業)之董事。施先生亦曾擔任多個貿易組織之董事會成員，包括US-Hong Kong Business Council、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US-ASEAN Business Council及香港美國商會理事會之董事。施先生是青年總裁協會及行政總裁協會之成員。施先生榮獲數個褒獎多元化的獎項及聯合國IPC終生成就獎。施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張正樑，52歲

張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擁有超過20年之基金管理經驗。張先生曾為Instanza Capital Limited的負責人員及Degroof Petercam Asset Management (HK) Limited之投資總監。張先生亦曾於中信証券國際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Aetos Capital Management (Asia) Limited出任高級職位。彼曾任英國保誠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之投資董事，負責其大中華股本投資。在此之前，張先生曾任Chase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美國大通銀行之基金管理部门)之基金經理。張先生目前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投資委員會委員。過往，張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出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亦曾任證監會公眾股東權益小組及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之成員。張先生獲加拿大約克大學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獲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頒授貨幣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持有特許財務分析師協會所頒授特許財務分析師之銜頭。張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離任。

何百川，65歲

何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何先生現亦為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集團主席辦公室之集團董事總經理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利標品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7)之營運總裁。彼於馮氏集團旗下多間私人公司擔任董事。何先生曾於陶氏化學公司服務四十年並於二零一八年退休。彼於陶氏化學公司工作期間於化工行業累積豐富經驗。何先生曾於陶氏總部密歇根州密德蘭擔任化學品和金屬部的全球業務總監，負責環氧乙烷、環氧丙烷以及衍生物業務。彼於一九九八年回歸香港任職陶氏亞太區總裁，環氧產品全球業務副總裁，其後出任陶氏生產、公共及政府事務亞太區副總裁。何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國際化學品製造商協會中國及香港區主席。何先生現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成員。何先生畢業於加拿大皇后大學化學工程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黃華順，57歲

黃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再次加入本集團並出任總裁，他於電子行業專注產品開發、製造、分銷及品牌發展已超過30年。他曾於偉易達電訊工作逾19年，於二零零八年離開前擔任品牌業務部的首席執行官。其後他曾於不同擁有著名品牌的公司內分別出任產品及科技方面的高級行政職位，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曾在本集團的Salus Solutions擔任總裁。

黃先生是一名特許工程師及英國工程技術學會(IET)會員。他持有香港城市大學的工程管理碩士學位、華威大學的工程碩士學位、斯克萊德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凱洛格－科大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同時在美國專利商標局擁有三項發明專利。

潘志文，61歲

潘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運營官。潘先生在美國的工作早已發揮其領導能力，負責的範疇涉及過程工程、產品開發、項目及運營管理各方面。回到香港後，他成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商Kalex的運營副總裁。隨後，他在Multek/Flextronics工作了13年，在中國珠海地區負責多家工廠的運營，並為Multek在全球推動並開展了整個質量計劃。他曾擔任Flextronics的六西格瑪(Six Sigma)委員會主席，領導全球卓越業務計劃。潘先生亦曾擔任TTM Technologies的首席運營官和Universal Electronics Inc.的全球運營高級副總裁。在加入金寶通之前，他在一家擁有全球領導地位的覆層層壓板和絕緣預浸料公司Isola集團出任亞洲運營和全球質量副總裁。

潘先生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獲頒發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在美國紐約理工大學亦獲取了機械工程碩士學位，並在美國霍夫斯特拉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潘耀明，47歲

潘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首席財務官。他曾於零售、貿易、製造、銀行及科技業之領先綜合企業和跨國上市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及高級管理層超過20年，負責企業財務、商業及策略發展。潘先生是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持有香港大學環境科學學士學位及澳洲蒙納士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夏煒樑，61歲

夏博士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SALUS北美執行副總裁。彼為特許工程師(CEng)，英國皇家特許計量及控制學會及英國工程技術學會會員以及美國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高級會員，並於工程及研發方面積累逾30年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香港及新加坡多家電子公司的研發部高級管理人員。夏博士獲香港城市大學工程學博士學位、電子系統設計碩士學位、香港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院士及高級文憑。

蔡立雄，57歲

蔡立雄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現為控制解決方案部行政副總裁。他在電子專業製造服務(EMS)行業累積了豐富經驗。他在工業產品研發、供應鏈戰略、運營以及業務發展等領域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蔡先生將專注拓展業務，以及負責歐洲、美國和亞太地區的客戶。

於加入金寶通之前，蔡先生曾擔任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Kaifa Technology Limited)的副總裁，管理供應鏈戰略，並在亞洲、歐洲和中東拓展業務。此前，他曾擔任偉易達電訊有限公司(VTech Communications Limited)的總經理，負責國際業務拓展。

蔡先生持有英國華威大學製造系統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

傅美玉，49歲

傅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五月重返本集團並出任業務發展部副總裁。她在電子製造業的銷售、市場營銷和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5年的經驗。她之前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包括曾於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部總經理達10年。

在重返金寶通之前，傅女士於麗年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擔任業務發展部副總裁。她持有英國蘭開斯特大學的組織研究和社會學學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朱俊傑，55歲

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工程部副總裁。彼於消費品板塊有逾30年經驗，其中20年為流動及電訊行業。彼於端到端生態系統，由基建業務模式到內容及服務解決方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朱先生在摩托羅拉工作10年，擔任半導體分部至流動解決方案分部的重要角色，取得寶貴經驗。作為摩托羅拉的工程總監，其主要成就之一是在二零零零年代創造了太極系列智能電話及J2ME OTA生態系統。在彼於摩托羅拉的事業之後，朱先生在E28、Elite Holdings、ConvenientPower及WiTricity等公司擔任主要職位，並在消費品及汽車板塊的無線充電建立廣泛的往績記錄。朱先生在英國紐卡素大學主修微電子及微處理器，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

何柏榮，57歲

何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全球人力資源部副總裁。彼擁有逾25年人力資源經驗。何先生曾於大型跨國及本地企業擔任地區及全球人力資源總監之高級職位，包括WL Gore & Associates、Novo Nordisk、ASML、Spotless Group及李錦記。何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愛爾蘭國立大學都柏林分校頒授人力資源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公司秘書

蘇嘉敏，46歲

蘇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該公司乃一所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專門提供綜合的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彼為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蘇女士於各類企業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一直為多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提供專業服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此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的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研發、設計、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本年度表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的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各節內。

董事會議決在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建議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星期二)向在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31港元(「擬派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a) 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擬訂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舉行。為釐定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b) 獲發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為釐定獲發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有權獲發擬派末期股息，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作出的分析、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討論以及與其持份者之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分開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載。該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捐款

本集團本年度撥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約347,000港元。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的派息比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載列於股息政策的條件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現金流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董事會可於某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某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惟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及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的授予購股權則除外。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適用法定條文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扣除擬派末期股息11,001,000港元前)為788,22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續)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供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令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¹⁾

OWYANG King博士⁽²⁾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區慶麟先生⁽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⁴⁾

何百川先生⁽⁵⁾

備註：

(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任命為行政總裁。

(2)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退任行政總裁。

(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退任非執行董事。

(4)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5)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6(3)條，歐陽伯康先生及何百川先生將任職至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OWYANG King博士、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及陸觀豪先生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歐陽伯康先生、何百川先生及陸觀豪先生均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而OWYANG King博士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均表示不會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並將退任。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身份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張正樑先生及何百川先生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現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在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本年度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內。董事履歷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概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董事彌償

以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仍有效，並於本年度內全年持續有效。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涉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歐陽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500,000 (附註)	41.98%
	實益擁有人	1,023,000	0.12%
		353,523,000	42.10%
OWYANG King博士	實益擁有人	4,090,000	0.49%

附註：該等股份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SPGL」)持有。SPG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歐陽和先生全資擁有。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2) 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以實物交收的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授出購股權 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OWYANG King博士	實益擁有人	36,800,000	4.38%

上述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購股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30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以及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5%或以上的權益：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涉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PGL	實益擁有人	352,500,000(附註1)	41.98%
謝淑明女士	配偶權益	353,523,000(附註2)	42.10%
Crystalplaz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15,190,000(附註3)	25.63%
梁綺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5,190,000(附註3)	25.63%
香立智先生	配偶權益	215,190,000(附註4)	25.63%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SPG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歐陽和先生的權益。
 2. 謝淑明女士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353,523,000股股份權益。
 3. 該等215,19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Crystalplaza Limited擁有。該公司由梁綺莉女士全資擁有。
 4. 香立智先生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梁綺莉女士的權益擁有本公司215,190,000股股份權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獲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屆滿。除非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而註銷或失效，否則二零零六年計劃項下授予的未行使購股權將可繼續行使。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除非經註銷或終止，否則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0內。

董事會報告(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²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¹	於本年度 註銷 ¹	於本年度 失效 ¹				
高級管理人員及 其他僱員總計	240,000	-	-	-	(240,000)	-	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1.24
	240,000	-	-	-	(240,000)	-	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1.24
	320,000	-	-	-	(320,000)	-	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1.24
	240,000	-	-	-	(24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360,000	-	-	-	(36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440,000	-	-	-	(44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	-	-	-	(16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2,000,000	-	-	-	(2,000,000)	-			

董事會報告(續)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²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¹	於本年度 註銷 ¹	於本年度 失效 ¹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1,200,000	-	-	-	-	1,2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0.375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0.375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26,800,000	-	-	-	-	26,800,000			
總計	28,800,000	-	-	-	(2,000,000)	26,800,000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而有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失效。
-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權日期 ³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¹	於本年度 行使 ²	於本年度 註銷 ²	於本年度 失效 ²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200,000	-	-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200,000	-	-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	0.65
	-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	0.65
總計	2,000,000	8,000,000	-	-	-	10,000,000			

附註：

-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一名董事授出8,00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65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2,399,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董事會報告(續)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佔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24%
— 五大客戶合計：	60%

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並無於上述已知主要客戶中擁有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採購額的百分比合共佔本集團採購額不足30%。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惟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該等業務除外。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悉，本公司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

董事會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施維德先生及張正樑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人員及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進行了關連交易，該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此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Global Zone Holdings Limited(「Global Zone」)與歐陽伯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的兒子，故此為公司的關連人士)及CT Nova(由歐陽伯康先生全資持有，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訂立認購協議，據此，Global Zone同意認購CT Nova之1,000股普通股。年結後，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Global Zone、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並完成交割，據此，Global Zone同意向歐陽伯康先生購買CT Nova之50%股份，及CT Nova成為Global Zone的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協議亦按上述三方於股份買賣協議中所同意於交割後即時終止。整項交易之代價為20萬美元，董事會認為CT Nova的核心業務擁有強大的增長潛力，及CT Nova所經營的行業擁有具吸引力的未來發展前景。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就上文披露的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披露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進行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該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此披露。

一名非執行董事獲聘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顧問，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一年，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續期一年。根據顧問合同而進行的此項持續關連交易，同樣構成上市規則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可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已就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續)

重大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進行了兩項重大交易，該等交易的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於此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作為租戶)與業主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續租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南灣街道丹竹頭社區康橋路88號宇聯工業區的物業，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以用作本集團的工廠、宿舍及辦公室。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omputime (Malaysia) Sdn. Bhd.與Rubicon Sapphire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訂立買賣協議，據此，Rubicon Sapphire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有條件同意銷售及Computime (Malaysia) Sdn. Bhd.有條件同意按照「按現狀」收購該等生產設施(位於PN11295, Lot 10010, Mukim 01, Daerah Seberang Perai Tengah, Negeri Pulau Pinang, Malaysia，連同所有於該土地興建的樓宇，包括(其中包括)總建築面積約為6,967.67平方米的工廠物業，審核地址為No. 3065, Tingkat Perusahaan 4A, Kawasan Perusahaaan Perai, 13600 Perai, Pinang, Malaysia)，由Computime (Malaysia) Sdn. Bhd.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支付。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就上文披露的重大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披露規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告退，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一直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企業價值及投資者信心與權益方面非常重要。根據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本公司已採取積極主動的方式，以鞏固企業管治常規，其基礎是設立經驗豐富且全心投入的董事會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提升其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並定期檢討此等常規及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本公司的重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及監控，其職責為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領導本公司達成為股東創造價值的目標，並代表股東監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所有董事一直真誠履行其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標準，作出客觀決策並於所有時候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其為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和及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每名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行政總裁領導。董事會亦已將一整套職責轉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依照董事會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對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作出協調及指揮、制定及監察生產和營運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及監察監控制度。董事會獲高級管理人員全力支持履行職責。

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職能及工作任務的轉授，上述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的構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共有九名成員，分別為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人數)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全體董事的名單(按分類排列)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作出披露。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識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本公司亦已於其網站載列其最新董事名單，當中識別彼等的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已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內予以披露。

董事會的構成已平衡適合本集團業務要求及作出獨立判斷所需的技能與經驗。每名執行董事根據其專業知識監督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領域。非執行董事具備充分的能力和人數，其意見具有影響力，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服務於董事委員會，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方向作出各種有效貢獻。

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指引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堅信，董事會成員日益多樣化乃支持其實現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基本要素之一，因此，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架構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價值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本公司全力支持在董事會層面清楚區分上述兩項職責，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避免權力僅集中於任何一人。

目前，董事會主席歐陽先生履行管理董事會的責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均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出。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已於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構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該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資料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一節。

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亦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明確規定委任期。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兩年。

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所有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的重新選舉。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並充分明白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該入職培訓一般將輔以參觀本集團的主要廠址及／或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會談。

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變化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此外，本公司將於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簡報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充及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本公司所保存的培訓記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皆有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及相關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附註)
歐陽和先生	A
歐陽伯康先生	A
OWYANG King博士	A
甘志超先生	B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A
王俊光先生	B
區慶麟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退任)	A
陸觀豪先生	A
施維德先生	B
張正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退任)	A

附註：A：閱讀期刊、最新資料、文章及／或資料等

B：參加研討會、會議及／或討論會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安排一般會事先取得董事同意以便彼等出席會議。除上述者外，定期董事會會議將至少提前十四天發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會議，一般亦會發出合理通知。

每次董事會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連同通知送呈所有董事，以便彼等有機會在會議上提出其他商討事項列入有關議程。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文件連同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會於各董事會會議至少三天前向所有董事寄發，以便董事於必要時瞭解本集團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人員。

行政總裁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人員一般須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以就本集團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根據董事會目前慣例，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或通過簽署董事書面決議案審議及處理。章程細則載有有關條文，規定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及若干僱員(該等人士可能得知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自訂操守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並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寬鬆。每名董事獲發一份自訂守則。如本公司已得悉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本公司將預先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此外，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概無得悉有關本集團僱員違反自訂守則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名為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此等資料已於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亦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應股東要求予以提供。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決定或推薦意見。

舉行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在實際情況下與上文所載董事會會議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適當情況下，經作出合理要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有四名成員，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施維德先生、陸觀豪先生及張正樑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施維德先生，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年度後，張正樑先生退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百川先生被任命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提出推薦意見(即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的模式已獲採納)；及因應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按表現發放的薪酬。

人力資源部負責蒐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及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意見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須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的推薦意見諮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此提出建議；
- 審閱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並就此提出建議；
- 審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按表現發放的薪酬及花紅並就此提出建議；及
- 審閱於本財政年度下新被委任及調任之董事薪酬服務合約的條款並就此提出建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5條，高級管理人員的成員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零至1,500,000港元	0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5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0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7

每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分別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及張正樑先生，以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觀豪先生，其具備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年度後，張正樑先生退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百川先生被任命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於提呈董事會之前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報告並審議本集團財務主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聘任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及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或外聘核數師舉行四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相關審核結果；
- 與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及檢討本公司僱員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及
- 審議內部審核計劃及報告。

概無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甄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及施維德先生。因此，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歐陽和先生，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年度後，執行董事歐陽伯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百川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此提出推薦意見、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程序、物色合資格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監察董事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繼續採用董事提名政策。有關政策制定甄選及表現評估的標準及流程，並就提名及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指引。董事會認為，規定甄選流程對企業管治有所裨益，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更好地提升董事會的有效性及多元化，以及遵守適用規則及法規。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能透過不同渠道，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擢升、調任、管理層其他成員轉介及外部招聘代理，甄選董事人選。於甄選及考核董事的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若干標準，例如本公司的需要、人選的個人誠信、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以及人選將投入的時間及精力以履行其職務及職責。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資格審查，將對各名人選進行先後次序排名。提名委員會將就委任董事的合適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供其決策。人力資源部亦將提供協助，並可於必要時外聘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本公司亦深明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乃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一環。本公司認為，董事更加多元化乃對企業管治有益處，並致力從最廣泛的可用人材中招攬及挽留具備不同能力的董事會人選；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如適用)根據本公司繼任計劃準備出任董事會職位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多元化，以及達成多元化目標(如有)的進展。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據此，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以多元化的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確保能夠在沒有不適當干擾的情況下管理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及推薦意見(如有)。有關政策及目標(如有)將由本公司不時審閱，以確保於釐定符合本公司政策及目標時董事會的最佳組成的適當性。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任命歐陽伯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調任歐陽伯康先生為執行董事，並任命歐陽伯康先生為行政總裁；
- 檢討及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專長、技能及經驗平衡，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的董事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擔任此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作為董事會直接授權的一般管理委員會，致力提升業務決策的效率。執行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策略計劃的執行及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的營運，並就有關本集團管理及日常業務的事宜進行討論及作出決策。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於本企業管治報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作出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執行委員會除外)以及本公司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歐陽和先生	5/5	—	3/3	3/3	1/1
歐陽伯康先生	1/1	—	—	—	—
OWYANG King博士	4/5	—	—	—	1/1
甘志超先生	5/5	4/4	—	—	1/1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5/5	4/4	—	—	0/1
王俊光先生	5/5	—	—	—	1/1
區慶麟先生	4/4	—	—	—	1/1
陸觀豪先生	5/5	4/4	3/3	3/3	1/1
施維德先生	5/5	4/4	3/3	3/3	0/1
張正樑先生	5/5	4/4	—	3/3	1/1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對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及批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委託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此等制度包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本集團的風險政策以及評核本集團的風險控制及緩解工具的有效性。

董事會確認此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就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而言，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背景建立

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設立。為以一致的方式進行風險評估，本集團設有釐定了本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程度的集團風險偏好。

風險識別

通過促進工作坊及一系列內部監控調查問卷，徵求管理層對各業務的風險的意見，並據此產生了一個基於可能提升、阻礙、降低、加速或延遲實現目標的事件的威脅和機會的綜合清單。

風險評估及優先排序

管理層以一個衡量尺度來進一步評估已識別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活動、財務狀況、運營和合規性的影響，然後根據評估出來的結果為該等風險排列優先次序。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處理

所識別的風險的負責人評估現有監控的有效性，並在需要時提供處理計劃。超出本集團風險承受範圍的個別風險按照優先次序進行處理、監察和審核。

風險檢討

風險管理人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流程負責人審核和更新其風險登記冊，促進和監督有效的風險管理常規的實施，並向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充分地匯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信息。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以宏觀和戰略視角去識別和評估風險，包括新出現的風險。

風險報告

管理層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公司及業務層面之主要的風險及行動計劃。主要風險的重大變動於其出現時進行緩解及向管理層匯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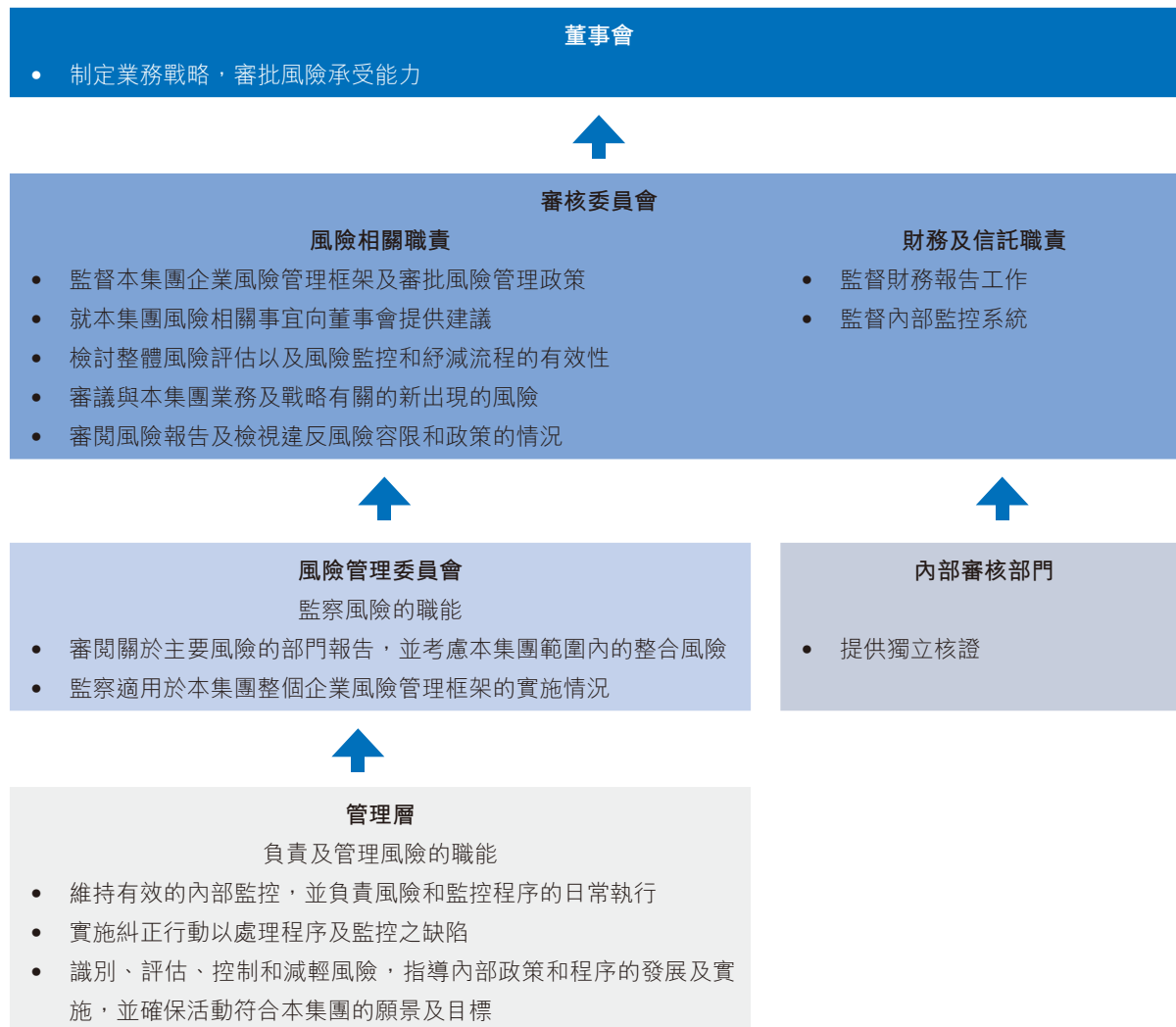
風險監察活動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內部審核部門的協助下監督有關進程。管理層會更新最高級別風險的變動和應對的控制措施，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治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是基於「三道防線」模式，由本集團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和指導(如下所示)：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三道防線模式區分了參與有效風險管理的三個組別(或防線)：

1. 第一道防線－負責及管理風險的職能：

在第一道防線上，運營管理人員負責並管理風險。運營管理人員亦負責實施糾正行動來解決流程和控制上的缺陷。運營管理層負責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並負責風險和監控程序的日常執行。運營管理層識別、評估、控制和減輕風險，指導內部政策和程序的發展和實施，並確保活動符合願景及目標。通過階層式責任架構，中層管理人員設計並實施作為監控措施的詳細程序，並監督其員工執行該等程序。

由於控制是在運營管理層的指導下編製成系統和流程，故運營管理層自然成為第一道防線。為了確保內控措施被有效地執行，並點出控制上的缺失、程序之不足、以及意料之外的事件，公司應當在管理及監督上有足夠的監控。

2. 第二道防線－監察風險的職能：

管理層建立各種風險管理及合規性職能，以幫助建立及／或監察作為第一道防線的監控。風險管理委員會促進和監察運營管理層的有效風險管理常規的實施，並幫助不同的風險負責人定義目標風險並報告充分的涵蓋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信息。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所有識別的風險分為四大類別，並委託相應的管理層負責監督和管理相關的識別風險。四大類別包括財務、合規、運營和業務相關的風險事宜。各相應管理層須確保第一道防線正確設計、獲得實行及如預期般運作。

3. 第三道防線－提供獨立核證的職能：

內部審核職能為審核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提供基於本集團內部最高水平之獨立性和客觀性之保證。第二道防線並不具備這種高度的獨立性。內部審核為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的有效性提供了保證。

披露內幕消息程序

本集團已採納報告和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這些程序確保及時披露本集團的信息和履行本集團的持續披露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

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進行集團整體年度評估，以評估與本集團現有和新業務相關的風險。

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足夠，並未發現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運營、合規、業務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重大關注範疇。

於檢討過程中，董事會亦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之員工的資源、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及預算為充足。

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前瞻性

在快速轉變的全球和地方環境的背景下，監察「新出現的風險」將成為重點。一般來說，日常維持運營部門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是一個持續的旅程。本集團將繼續這條道路，進一步將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整合到其業務流程中。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外聘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以及其相應酬金概述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2,257
非核數服務	
(i) 稅務服務	194
(ii) 就本公司中期報告提供的服務	235
(iii) 就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提供的服務	23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外聘服務公司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蘇嘉敏女士出任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蘇女士已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相信，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本集團資料，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策，並有利彼等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與本公司潛在及現有投資者發展及維持持續投資者關係亦至關重要。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computime.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以供公眾人士獲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最新動向、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發送電子郵件至ir@computime.com。本公司將對查詢作出詳盡及時回應。

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平台，以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解答提問。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維持定期對話，以便彼等緊貼本集團的最新發展情況。

股東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股東在以下情況下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 (1) 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中須列明大會目的。
- (2) 如股東有意在股東大會上提名退任董事以外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則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獲提名人士)須發出由其正式簽署表明其提名有關人士參選董事意向的書面通知及獲提名人士簽署表明其參選意願的通知。該等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辦事處。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由寄發有關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

股東可就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或提出建議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新界沙田科技大道東20號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0E座6樓

電郵：「ir@computime.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呈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上述各項有效。本公司或會按照法例規定披露股東資料。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股東可就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參閱章程細則。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隨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載。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56至153頁的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本核數師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核數師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本核數師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本核數師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列各事項而言，本核數師是在該背景下提供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處理該事項的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本核數師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所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的責任。因此，本核數師的審核包括執行程序，以應對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採取的程序)結果，為本核數師對隨附綜合財務報表所發表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571,154,000港元，而減值撥備為81,369,000港元。

管理層在估計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時，需根據將產生的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並經計及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賬目檢討、收賬趨勢的經驗、與客戶的爭議或法律訴訟的歷史及狀況、現時業務狀況以及信用保險的涵蓋範圍的評估，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管理層在估計時亦考慮現時及未來的整體經濟狀況。

有關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0。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i)選定傳閱借款人確認的樣本；(ii)測試及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報告，以識別任何長期逾期債務及其過往結算模式；(iii)審閱與客戶的爭議或法律訴訟的狀況；(iv)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其後結算；及(v)抽樣測試信用保險協議。此外，本核數師對管理層於估計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所使用的資料進行審查，其中包括透過檢查已發佈的宏觀經濟因素及審查於本財政年度錄得的實際虧損，測試過往違約數據及前瞻性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撥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存貨結餘為761,498,000港元，而存貨撥備為42,822,000港元。為釐定撥備，管理層應用重大判斷及估計，當中包括受現時及未來市況影響的假設，並考慮存貨的過往用途、賬齡及買賣預測等因素。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i)透過審閱產品的毛利率分析及與管理層討論其定價政策、利潤率及撥備基準對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進行評估；(ii)透過評核原材料及在製品的隨後使用量及向客戶交付製成品情況進行過時存貨審查；及(iii)實地盤點存貨。

有關存貨撥備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9。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的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核數師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本核數師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核數師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本核數師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本核數師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核數師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本核數師沒有任何需要報告的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核數師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核數師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本核數師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本核數師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核數師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本核數師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本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核數師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本核數師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核數師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核數師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核數師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本核數師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黃家榮。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3,262,496	3,420,131
銷售成本		(2,824,362)	(3,018,883)
毛利		438,134	401,248
其他收入	5	15,973	11,2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3,809)	(107,866)
行政開支		(306,112)	(269,356)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2,579	3,972
融資成本	6	(24,723)	(25,42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27	53
除稅前溢利	7	14,869	13,920
所得稅開支	10	(3,896)	(3,646)
本年度溢利		10,973	10,274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0,993	10,289
非控股權益		(20)	(15)
		10,973	10,274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1.31 港仙	1.23 港仙
攤薄後		1.31 港仙	1.22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0,973	10,27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於其後期間將其他全面收益／(開支)重新分類至損益：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	9,401
將虧損重新分類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調整	—	6,794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5,805)	(24,556)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25,805)	(8,361)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4,832)	1,913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4,812)	1,928
非控股權益	(20)	(15)
	(14,832)	1,9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50,707	234,876
使用權資產	14(a)	89,398	–
商譽	15	36,420	36,420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16	170,247	154,54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9,338	5,16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29,694	5,828
遞延稅項資產	28	26,069	13,052
非流動資產總額		612,578	450,590
流動資產			
存貨	19	718,676	670,969
應收貿易賬款	20	489,785	605,8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75,437	52,355
衍生金融工具	26	–	2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432,031	436,488
流動資產總額		1,715,929	1,765,97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3	715,432	592,0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4	80,713	89,409
合約負債	25	6,777	4,934
衍生金融工具	26	2,352	–
附息銀行借款	27	139,099	210,039
租賃負債	14(b)	41,535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713	160
應付稅項		4,589	6,540
流動負債總額		991,210	903,173
流動資產淨額		724,719	862,8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37,297	1,313,39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b)	51,186	—
遞延稅項負債	28	27,188	24,464
非流動負債總額		78,374	24,464
資產淨值		1,258,923	1,288,927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83,974	83,974
儲備	31	1,174,940	1,204,211
		1,258,914	1,288,185
非控股權益		9	742
權益總額		1,258,923	1,288,927

歐陽和
董事

歐陽伯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非控股	
		已發行	股份	實繳盈餘*	購股權	外匯	未分配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溢價賬*	千港元	儲備*	波動儲備*	利潤*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29)	(附註29)	(附註31)	(附註30)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13,208	(16,195)	810,733	1,349,295	757	1,350,052
本年度溢利		-	-	-	-	-	10,289	10,289	(15)	10,27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	16,195	-	16,195	-	16,195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24,556)	-	(24,556)	-	(24,556)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6,195	10,289	1,928	(15)	1,91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57)	-	-	(57)	-	(57)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11	-	-	-	-	-	(62,981)	(62,981)	-	(62,981)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13,151	-	758,041	1,288,185	742	1,288,927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2.2	-	-	-	-	-	(2,210)	(2,210)	-	(2,210)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83,974	394,934	1,879	13,151	-	755,831	1,285,975	742	1,286,717
本年度溢利		-	-	-	-	-	10,993	10,993	(20)	10,973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25,805)	-	(25,805)	-	(25,805)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5,805)	10,993	(14,812)	(20)	(14,832)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523	-	-	1,523	-	1,523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失效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816)	-	816	-	-	-
已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11	-	-	-	-	-	(13,772)	(13,772)	-	(13,772)
向一名非控股股東宣派的股息		-	-	-	-	-	-	-	(713)	(71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13,858	-	753,868	1,258,914	9	1,258,923

* 此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174,9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04,211,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4,869	13,92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566)	(1,608)
銀行貸款利息	6	22,113	25,420
租賃負債利息	6	2,61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54,532	51,9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44,811	–
遞延開支攤銷	7	49,099	48,601
遞延開支撇銷	7	12,694	–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	21,831	7,8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7	452	16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7	(1,885)	1,748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撥回)淨額	7	1,523	(57)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虧損(轉撥自權益)	7	–	6,794
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 不符合對沖的交易，淨額	7	651	(521)
沒收客戶之預收賬款之收入	7	(6,981)	–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14(c)	(33)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27)	(53)
		212,893	154,175
存貨增加		(69,538)	(40,546)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24,949	(126,4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6,948)	(12,58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123,341	92,4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減少		(8,029)	(38,516)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160)	–
合約負債增加		1,843	4,055
衍生金融工具流動		2,008	(15,13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685	(386)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43,044	17,035
退回／(已付)香港利得稅		1,632	(5,902)
已付海外稅項		(18,401)	(13,340)
已付股息		(13,772)	(62,98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待續)		312,503	(65,188)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續)		312,503	(65,18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66	1,608
投資聯營公司	17	(783)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85,190)	(72,4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214	429
遞延開支增加	16	(77,497)	(81,98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0,690)	(152,4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		(44,838)	—
付息銀行借款減少	38(b)	(69,158)	(38,535)
已付利息		(24,723)	(25,42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8(b)	(5,800)	(2,11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4,519)	(66,0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7,294	(283,658)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6,488	729,61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1,751)	(9,469)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2,031	436,4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429,846	434,157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2	2,185	2,331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2,031	436,48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沙田科技大道東20號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0E座6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生產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IL」)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金寶通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研究及開發、設計、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Computim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令吉500,000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14,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及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金寶通智能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920,000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23,250,100港元	100	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3,3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金寶通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396,572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不適用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及 提供研發支援服務
Salus Canada Inc.*	加拿大	100加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Plc*	英國	3,000,000英鎊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GmbH*	德國	3,025,000歐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Romania s.r.l.*	羅馬尼亞	200列伊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Nordic A/S*	丹麥	9,000,000克朗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另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除CIL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公司。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以最接近千位數呈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損結餘。關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元素的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情況下)均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因此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未分配利潤(如適當)。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負補償的預付款特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修訂、縮減或結算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對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

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造成的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單一以資產負債表內的模式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情況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該準則會追溯應用，而首次採納之累計影響作為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以及二零一九年之比較資料不會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取得使用已識別資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使用已識別資產時，控制權即已轉移。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實際權宜辦法，允許該準則僅適用先前於首次應用當日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為租賃之合約。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為租賃的合約不會被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a) (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之性質

本集團擁有不同物業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將租賃(按該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予本集團)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兩項選擇性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本集團並未按直線法確認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的租賃期內經營租約下的租金開支，而是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如有))及未償還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為融資成本)。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為數54,075,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以賬面值確認，猶如已一直應用該準則，惟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用的增量借貸利率則除外。遞延應付租金667,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計負債已被取消確認及調整至未分配利潤。

所有此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報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的豁免
- 計量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時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的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a) (續)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54,075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637
資產總額增加	54,712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57,5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減少	(667)
負債總額增加	56,922
保留溢利減少	(2,210)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62,536
減：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屆滿的租賃相關之承擔	(26)
	62,510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加權平均遞增借貸利率	4.45%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57,589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闡述當稅項處理涉及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不確定性(一般稱為「不確定稅項狀況」)時所得稅(本期及遞延)之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並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之稅項或徵費，或其並無具體包括有關不確定稅項處理之利息及罰款之規定。該詮釋具體針對(i)實體是否考慮分開處理不確定稅項；(ii)實體對稅務機關審查稅項處理所作之假設；(iii)實體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之方式；及(iv)實體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之方式。於採納該詮釋時，本集團考慮其內部銷售之轉讓價會否產生任何不確定稅項狀況。按本集團之稅務法規及轉讓價研究，本集團認為其轉讓價政策很有可能會獲稅務機關接納。因此，該詮釋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2019冠狀病毒有關的租金寬減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現時正就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的影響進行評估，惟目前仍未能說明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長期擁有其權益一般佔股本投票權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已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會就可能存在的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致令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變動直接於聯營公司權益中確認時，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任何所佔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予以對銷，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一部分。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的代價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本集團對被收購公司前所有者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三者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總和計量。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於目前所有者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可按比例獲分資產淨值的於被收購公司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當日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當中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公司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及任何因而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重新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收購公司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當日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並於損益確認公平值的變動。倘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公司股權的公平值總和，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測，倘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測。本集團於每年的三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當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出售該單位的某部分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以出售業務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為基準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會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利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特有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在該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產生的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人士屬個人或為該個人的近親，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適用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均為同一集團成員；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個人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修的開支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撥充資本，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替換，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據此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或10%(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33.3%
工具及機器	10%–33.3%
汽車	10%–33.3%
模具及用具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則獨立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一次並在適當時候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步確認的主要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廢棄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及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成本包括工程期內所產生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一次。

遞延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只會在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並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證明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作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為可行；本集團有意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有資源可完成該項目；及有能力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所需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的遞延開支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支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有關產品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日期起計三或五年的商業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適用)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確認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適用)(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及估計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折舊：

物業

1年至5年

倘租賃資產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使用該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在剩餘價值擔保中將支付之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並倘租賃期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須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出現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則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及就所付之租賃付款減少。此外，當出現修訂、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日後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會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物業短期租賃(即自開始之日起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股權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租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前適用)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自損益表扣除。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乃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如無主要市場)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其具有足夠資料的估值方法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所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輸入數據之最低層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估值技術(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 第三級 — 估值技術(不能夠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另加交易成本。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為分類及計量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其須就未償還本金產生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源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同時因兩者而產生。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而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之慣常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慣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載列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計提減值。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出現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內確認並按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終止確認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結轉至損益表。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不會結轉至損益表。股息將於支付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倘本集團因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而自該等所得款項中受益，有關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入賬。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其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當付款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股息亦於損益表內確認。

倘嵌入混合合約(包括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個別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及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個別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其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將金融資產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重新分類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括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獨立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全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金融資產的其中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其中部分)將初步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離)：

- 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當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與該資產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回報以及有關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該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被轉移資產乃按資產原賬面金額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差額計量，並按原實際利率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貸升級所得現金流量。

一般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確認。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項目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就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項目而言，須於風險剩餘年期內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時間(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法(續)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所有合理及有理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有低信貸風險。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以上時視為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

倘合約付款逾期90天，本集團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可能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升級前，於有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可能無法全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時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當概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根據一般方法，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須計提減值並按下列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則除外，該等項目採用下文詳述之簡化法計量。

- 第一階段 — 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明顯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就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但非購入或原本已發生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記錄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或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扣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衍生金融工具、附息銀行借款、租賃負債以及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視乎其分類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附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並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獲履行或註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為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而有關淨額當有現可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在財務狀況表呈報。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在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平值確認，隨後以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在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損益表內，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在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公平值對沖，用於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風險；或未確認肯定承擔；或
- 現金流量對沖，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的預期交易，或未確認肯定承擔的外幣風險；或
- 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對沖的策略。

有關記錄包括識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被對沖之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有效性要求(包括分析對沖無效來源及對沖比率的釐定方法)。對沖關係如符合以下各項有效性要求，則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

- 所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影響並無主導因該經濟關係而引致之價值變動。
- 對沖關係之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之所對沖項目數量及本集團實際用作對沖該數量所對沖項目之對沖工具數量而引致者相同。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續)

對沖如符合對沖會計法的所有合資格標準，則按以下方式入賬：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之有效部份直接於對沖儲備中之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即時於損益表確認。對沖儲備按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與被對沖項目公平值累計變動之較低者調整。

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累計金額視乎相關對沖交易之性質入賬。倘對沖交易其後導致確認非金融項目，則權益中之累計金額會從權益之獨立部份移除，並計入被對沖資產或負債之初步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舉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且將不會於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此亦適用於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對沖預測交易其後成為須應用公平值對沖會計法之確切承諾。

就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而言，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列作同期或被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表之期間之重新分類調整。

倘不再使用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而仍然預期會產生被對沖未來現金流量，則其他全面收益中之累計金額必須繼續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否則，該金額將即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列作重新分類調整。於不再使用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後，只要產生被對沖現金流量，則其他全面收益中之餘下累計金額視乎上述相關交易之性質入賬。

淨投資對沖

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包括對沖列作部份淨投資額的貨幣項目，以現金流量對沖的同類方式入賬。有關對沖有效部份的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的收益或虧損則在損益表內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任何已直接在權益入賬的收益或虧損的累計價值將轉撥至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與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法)至超過報告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甚微，且一般自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減去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項目而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當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須流出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撥備(續)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在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貼現現值計入損益表內的融資成本。

本集團就銷售的貨品於保修期間發生的問題提供一般維修，而就特定客戶作出保修撥備。本集團對該等保證類型的保修撥備乃根據銷量及過往維修、退貨水平的經驗，予以確認，並按其現值適當進行貼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須按負債法就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就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涉及就因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而該稅率會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税法釐定。

僅在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其擬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情況下，方會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該金額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交換時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積收益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回撥。

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其向客戶提供重大利益，為轉移貨物或服務予該客戶融資超過一年，則收入按應收款項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以於合約起始時本集團與該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反映的折現率折現。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其向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則合約下確認的收入包括實際利率法下合約負債的利息支出。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物或服務之間的時間差距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即交易價格不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銷售產品

來自銷售電子控制產品的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一般為交付該等電子控制產品時)確認。

部分銷售電子控制產品的合約向客戶提供提前結算回扣。該等回扣產生可變代價。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累計制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所使用的利率為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使用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恰好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的利率。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並在股息關聯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在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益。

合約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倘符合所有下列條件，則將履行客戶合約產生的成本資本化為資產：

- (a) 有關成本與實體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合約有直接關係。
- (b) 有關成本令實體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
- (c) 有關成本預期可收回。

資本化合約成本乃按符合確認相關資產的收益模式的系統基準攤銷並自損益表扣除。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認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於其擬補助的成本產生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以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交易的方式獲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取得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

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者)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釐定。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按三項式模式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0。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股份付款交易(續)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將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計算至歸屬期屆滿時，為本集團就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該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賬的數額指該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所確認累計支出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平值時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內。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中，除非同時設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會導致獎勵被即時支銷。

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不予確認支出。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有關交易將被視為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若股本結算獎勵的條款有所修訂，且符合原來獎勵條款，則確認開支最少金額，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任何變更。此外，倘若修訂導致於修訂當日計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總公平值增加或使僱員受惠，則須確認開支。

倘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按猶如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處理，而獎勵任何未確認開支將即時確認。此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所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為代替獎勵，則相關已註銷及新獎勵將按猶如上一段所述原有獎勵的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員工制定強積金計劃。供款金額按員工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其須予支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監管的基金內。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中的僱主供款會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此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此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款成本須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一部分撥充資本。待該等資產大致上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終止將有關借款成本撥充資本。當特定借款尚未用作支付合資格資產開支而用作暫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可從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在借入資金時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乃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列單位，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續)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惟不包括指定為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有關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售出淨投資為止，屆時，累計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應佔稅項支出及抵免亦會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與確認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於釐定初步確認有關資產、終止確認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首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倘存在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本集團會就每筆預付代價的支付或收取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海外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間結算日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實體的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視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盤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須對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與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資產減值

於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資產減值的事件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該等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不存在；(2)資產賬面值是否可獲得日後現金流量淨現值支持，而有關日後現金流量會按持續使用資產評估或終止確認；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變更管理層所選假設以決定減值水平(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對減值檢測所用淨現值或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下文概述有關對未来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a)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過期天數釐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與前瞻性資訊。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得到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都會被更新，並分析未來其可能發生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和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項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環境變化和預測經濟狀況很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未來客戶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b)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是按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撇減金額涉及管理層之估計及判斷。倘實際結果或日後期望與原先估計不同，上述差異將會對有關估計有變之期間內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撥備撇減／撥回造成影響。存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718,6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70,969,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9。

(c) 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無形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有關跡象是否存在。所有無形資產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各業務單位，並分為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智能解決方案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產品以及應用控制產品；及
- (b) 代工生產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工商業控制裝置產品。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其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可呈報分部溢利作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所採用者一致，惟其他收入、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扣減虧損以及企業及未分配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會所債券、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使用權資產、衍生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無形資產的若干結餘、存貨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附息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租賃負債、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若干結餘，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按組別管理。

集團內公司間收益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售價，並按當時適用市價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智能解決方案		代工生產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214,380	1,295,866	2,048,116	2,124,265	3,262,496	3,420,131
分部業績	48,259	106,216	83,349	2,715	131,608	108,931
銀行利息收入					566	1,608
政府補助					11,898	4,146
其他收入(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					3,509	5,53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0,816)	(80,933)
融資成本					(24,723)	(25,42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27	53	—	—	2,827	53
除稅前溢利					14,869	13,920
所得稅開支					(3,896)	(3,646)
本年度溢利					10,973	10,274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758,339	769,005	639,945	674,217	1,398,284	1,443,2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338	5,166	—	—	9,338	5,16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920,885	768,176
資產總額					2,328,507	2,216,564
分部負債	24,698	27,520	9,602	1,888	34,300	29,40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35,284	898,229
負債總額					1,069,584	927,637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62,687	154,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532	51,9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811	—
遞延開支攤銷	36,379	35,636	12,720	12,965	49,099	48,601
遞延開支撇減	7,610	—	5,084	—	12,694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377	383	(2,262)	1,365	(1,885)	1,748
將存貨撇減/(撥備撥回)至可變現淨值	21,914	7,271	(83)	585	21,831	7,856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洲	1,008,680	1,013,993
歐洲	1,582,565	1,479,939
亞洲	671,251	926,199
	3,262,496	3,420,131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洲	3,343	1,737
歐洲	7,148	1,819
亞洲	368,646	242,314
	379,137	245,87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不包括商譽、一項會所債券、無形資產、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中約769,620,000港元及446,257,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23.6%及13.7%)乃來自代工生產分部向兩名個別的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該等收益包括向與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的銷售。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中約759,587,000港元及472,37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22.2%及13.8%)乃來自代工生產分部向兩名個別的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約343,220,000港元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0%)乃來自智能解決方案分部向一名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該等收益包括向與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的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3,262,496	3,420,131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拆收益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地理市場		
美洲	1,008,680	1,013,993
歐洲	1,582,565	1,479,939
亞洲	671,251	926,199
	3,262,496	3,420,131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內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金額及於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3,770	879

(ii) 履約責任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於交付貨品時達成履約責任，且付款通常於交付後30至150日(二零一九年：30至120日)內到期，惟新客戶除外，其通常須提前付款。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提前結算回扣，而其產生的可變代價須受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66	1,608
政府補助*	11,898	4,146
雜項收入	3,509	5,535
	15,973	11,289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政府機關授予政府補助人民幣8,932,000元(二零一九年：無)(相等於約9,92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及人民幣1,77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559,000元)(相等於約1,97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146,000港元))，分別為企業穩崗的失業保險金返還，以及補貼該行業的技術發展。該等補助概無任何未達成條件及收取該等補助所附加的其他或然事件。概不保證本集團於未來將繼續收取該等補助。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22,113	25,420
租賃負債利息	2,610	—
	24,723	25,4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後：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802,531	3,011,0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54,532	51,9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44,811	—
研發成本：			
遞延開支攤銷 [^]	16	49,099	48,601
遞延開支撇減 [^]	16	12,694	—
本年度開支		4,323	2,177
		66,116	50,778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	54,578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c)	885	—
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14(c)	(33)	—
核數師酬金		2,257	2,1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643,154	678,581
退休金計劃供款		4,382	3,86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撥回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淨額		1,523	(57)
		649,059	682,384
外匯差額淨值 [#]		7,422	(1,2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		452	16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	20	(1,885)	1,748
沒收客戶之預收賬款之收入 [#]		(6,981)	—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21,831	7,856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自權益) [#]		—	6,794
衍生工具—不符合對沖的交易 [#]	26	651	(5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 * 僱員福利開支391,1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49,697,000港元)已計入上述「已售存貨成本」內。
- **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 ^ 年內的遞延開支攤銷及遞延開支撇減已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內。
-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經營收入淨額」內。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而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袍金	1,668	1,661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489	9,489
表現掛鈎花紅*	—	4,528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573	(130)
	12,730	15,548

- *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可獲發根據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的花紅。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一名董事(二零一九年：一名)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擁有本公司授予的未行使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在損益表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已納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掛鈎 花紅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的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3,310	-	-	3,310
OWYANG King博士*	-	6,179	-	1,573	7,752
	-	9,489	-	1,573	11,062
非執行董事					
歐陽伯康先生^	37	-	-	-	37
王俊光先生	186	-	-	-	186
甘志超先生	234	-	-	-	23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234	-	-	-	234
區慶麟先生*	149	-	-	-	149
	840	-	-	-	8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285	-	-	-	285
施維德先生	285	-	-	-	285
張正樑先生**	258	-	-	-	258
	828	-	-	-	828
	1,668	9,489	-	1,573	12,7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掛鈎 花紅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的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3,266	—	—	3,266
OWYANG King博士*	—	6,223	4,528	984	11,735
	—	9,489	4,528	984	15,001
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先生	186	—	—	—	186
甘志超先生	214	—	—	—	21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327	—	—	—	327
區慶麟先生#	186	—	—	(1,114)	(928)
	913	—	—	(1,114)	(2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259	—	—	—	259
施維德先生	259	—	—	—	259
張正樑先生**	230	—	—	—	230
	748	—	—	—	748
	1,661	9,489	4,528	(130)	15,548

年內，概無訂立有關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九年：無)。

區慶麟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起生效。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WYANG King博士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年結後，OWYANG King博士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惟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根據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公告，張正樑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歐陽伯康先生(「歐陽伯康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年結後，歐陽伯康先生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年度其餘三名(二零一九年：三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017	10,05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50)	73
退休金計劃供款	54	54
	8,021	10,180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零至2,500,000港元	2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2
	3	3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一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0。有關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歸屬期內於損益表中確認，其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且載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包括上述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作出預提，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利得稅兩級制(自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下的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徵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徵稅。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當時所適用的稅率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336	58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39	—
即期－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本年度支出	15,416	8,49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31)	(4,555)
遞延(附註28)	(10,064)	(880)
本年度總稅項支出	3,896	3,64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14,869		13,92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453	16.5	2,297	16.5
其他國家較高稅率	3,332	22.4	2,364	17.0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1,792)	(12.1)	(4,555)	(32.7)
確認稅項虧損	(5,146)	(34.6)	(984)	(7.1)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淨額	(475)	(3.2)	(9)	(0.1)
毋須課稅收入	(2,380)	(16.0)	(1,300)	(9.3)
不可扣稅開支	6,125	41.2	4,005	28.8
未確認稅項虧損	2,917	19.6	1,925	13.8
已動用稅項虧損	(1,271)	(8.5)	(171)	(1.2)
其他暫時差額	133	0.9	74	0.5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896	26.2	3,646	2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1. 股息

年內已派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164港元(二零一九年：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所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5港元)	13,772	62,981

擬派末期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31港元(二零一九年：0.0164港元)	11,001	13,772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此等財務報表未反映此應付末期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2.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溢利10,9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28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39,740,000股(二零一九年：839,74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溢利10,9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289,000港元)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0,948,000股(二零一九年：843,408,000股)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誠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及視作行使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39,740,000	839,740,000
年內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為普通股時假設 會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8,000	3,668,00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0,948,000	843,408,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傢俱、裝置 及設備						總計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107,940	830	210,166	403,654	5,084	36,728	764,402
累計折舊	(82,691)	-	(163,112)	(251,489)	(3,680)	(28,554)	(529,526)
賬面淨額	25,249	830	47,054	152,165	1,404	8,174	234,87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5,249	830	47,054	152,165	1,404	8,174	234,876
增添	4,902	-	21,001	55,349	1,141	2,797	85,190
出售及撇銷	(4)	-	(307)	(2,355)	-	-	(2,666)
轉讓	-	(830)	-	830	-	-	-
年內折舊撥備	(6,532)	-	(15,796)	(26,030)	(716)	(5,458)	(54,532)
外匯調整	(827)	-	(2,049)	(9,133)	(152)	-	(12,16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2,788	-	49,903	170,826	1,677	5,513	250,70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8,752	-	218,913	422,654	4,912	39,525	794,756
累計折舊	(85,964)	-	(169,010)	(251,828)	(3,235)	(34,012)	(544,049)
賬面淨額	22,788	-	49,903	170,826	1,677	5,513	250,70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成本		97,716	-	206,598	391,930	5,142	33,883	735,269
累計折舊		(79,088)	-	(153,457)	(248,109)	(3,323)	(22,991)	(506,968)
賬面淨額		18,628	-	53,141	143,821	1,819	10,892	228,301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8,628	-	53,141	143,821	1,819	10,892	228,301
增添		14,720	830	13,317	40,374	368	2,845	72,454
出售及撇銷		(14)	-	(80)	(431)	(66)	-	(591)
年內折舊撥備	7	(7,143)	-	(16,220)	(22,434)	(553)	(5,563)	(51,913)
外匯調整		(942)	-	(3,104)	(9,165)	(164)	-	(13,37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5,249	830	47,054	152,165	1,404	8,174	234,87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7,940	830	210,166	403,654	5,084	36,728	764,402
累計折舊		(82,691)	-	(163,112)	(251,489)	(3,680)	(28,554)	(529,526)
賬面淨額		25,249	830	47,054	152,165	1,404	8,174	234,87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各項物業擁有租賃合同。物業租賃的租賃期限一般為1至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變動賬面值如下：

	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54,075
增添	84,542
終止租賃	(521)
折舊費用	(44,811)
外匯調整	(3,88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9,398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及變動之賬面值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	57,589
新租賃	84,542
終止租賃	(554)
年內確認利息增加	2,610
付款	(47,448)
外匯調整	(4,01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92,721
分析為：	
流動部分	41,535
非流動部分	51,186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內已確認與租賃相關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2,6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811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計入行政開支	885
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33)
於損益內已確認的總額	48,273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8(c)。

15. 商譽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164	38,164
累計減值	(1,744)	(1,744)
賬面淨額	36,420	36,420

商譽減值檢測

結餘主要包括透過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及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統稱「Asia Electronics 實體」)業務合併所得商譽，就減值檢測而言被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

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可收回金額乃以高級管理人員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利用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而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予以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為2%(二零一九年：2%)。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貼現率為15%(二零一九年：1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商譽(續)

商譽減值檢測(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商譽賬面值為34,1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136,000港元)。

計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Asia Electronics實體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主要假設。管理層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改善作出調整，從而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的數值。收益及成本變動以管理層經驗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為基礎。所使用貼現率屬除稅前性質，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16. 無形資產

	附註	遞延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成本		540,448	458,465
累計攤銷		(385,905)	(337,304)
賬面淨額		154,543	121,161
於年初，扣除累計攤銷後		154,543	121,161
增添		77,497	81,983
年內攤銷撥備	7	(49,099)	(48,601)
年內撤銷	7	(12,694)	—
於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後		170,247	154,543
於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0,165	540,448
累計攤銷		(389,918)	(385,905)
賬面淨額		170,247	154,54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7,780	3,608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1,558	1,558
	9,338	5,166

與聯營公司之間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歐陽伯康先生(彼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之兒子，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附註33(b)))及CT Nova Limited(「CT Nova」)(為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集團同意認購而CT Nova同意以700,000美元(相等於約5,428,000港元)為代價配發及發行CT Nova的普通股。此後，本集團和歐陽伯康先生各持有CT Nova 50%的股權。年內已支付100,000美元(相等於約783,000港元)，餘下未付注資600,000美元(相等於約4,652,000港元)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承擔中(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2(a)所披露)。CT Nova主要從事智能家用電器和嬰兒產品的買賣和分銷。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raeburn Systems LLC (「Braeburn」)*／附註(a)	普通股	美國	27%	買賣電子產品
CT Nova Limited*／附註(b)	普通股	香港	50%	買賣和分銷智能家用 電器和嬰兒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另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

- (a) Braeburn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財政年度結算日不同。綜合財務報表已就Braeburn與本集團在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 (b) 根據CT Nova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對CT Nova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包括可參與其財務和經營政策決定。因此，CT Nova被分類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有關CT Nova投資之變動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3(b)及39。

下表列示聯營公司的合計財務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年度溢利	2,827	53
分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	2,827	5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9,338	5,166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Glen Canyon Corporation	—	—

上述投資為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其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原因為本集團認為該投資的性質乃為策略性投資。被投資公司從事開發節能產品及解決方案。董事參考被投資公司所持有之相關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認為該投資的公平值較小。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79,428	217,852
在製品	41,766	42,410
製成品	397,482	410,707
	718,676	670,969

2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71,154	691,192
減值	(81,369)	(85,324)
	489,785	605,86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名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213,00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2,696,000港元)，其乃於本集團與銀行訂立的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中指明，該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原因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乃於目標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作經營資金管理的業務模式中管理，且該等應收款項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一至五個月(二零一九年：一至四個月)。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未償還應收賬款實行嚴格信貸控制，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對逾期結餘作定期審閱。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9.2%(二零一九年：10.2%)及47.1%(二零一九年：30%)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名最大客戶。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改善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並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66,708	350,218
一至兩個月	61,538	106,803
兩至三個月	51,157	69,268
超過三個月	110,382	79,579
	489,785	605,868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到期付款日並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461,672	568,177
一至兩個月	12,003	15,284
兩至三個月	2,923	12,807
超過三個月	13,187	9,600
	489,785	605,86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已訂立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安排」)，據此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貿易賬款的權利出讓予若干銀行。出讓後，本集團毋須承擔貿易債務人的違約風險。本集團並無保留應收貿易賬款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猶如並無出讓安排)為1,142,072,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83,288,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年初	85,324	91,187
減值虧損淨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附註7)	(1,885)	1,748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	(383)
外匯調整	(2,070)	(7,228)
於年末	81,369	85,324

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靠的信息。一般而言，倘逾期超過一年及並無可強制執行活動，則會撇銷應收貿易賬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下文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量的有關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9%	0.26%	1.44%	85.89%	14.25%
賬面總值(千港元)	422,255	40,305	15,144	93,450	571,154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785	103	218	80,263	81,36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20%	0.20%	1.82%	89.71%	12.34%
賬面總值(千港元)	535,099	34,228	28,611	93,254	691,192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081	69	520	83,654	85,324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包括為一筆撥備前賬面值為78,9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3,068,000港元)作出的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撥備78,9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3,068,000港元)。該等已作出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均主要牽涉償還爭議，或與下文所詳述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FagorBrandt SAS及Fagor Mastercook S.A.(統稱為「Fagor集團」)已進入破產及重組程序有關。

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為根據西班牙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入稟西班牙聖塞瓦斯蒂安一號商業法院(Commercial Court No. 1 of San Sebastian (Spain))展開正式破產程序(concurso)。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展開破產程序。

FagorBrandt SAS為根據法國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起須遵守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頒佈的重組程序(redressement judiciaire)。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將該重組程序轉成清盤程序。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批准對FagorBrandt SAS資產作出的多項投標，當中包括Cevital的投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FagorBrandt SAS已完成向Cevital進行的大部分資產的變現，以募集資金向其債權人還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Fagor Mastercook S.A.為根據波蘭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入稟西班牙聖塞瓦斯蒂安一號商業法院(Commercial Court No. 1 of San Sebastian (Spain))展開正式破產程序(concurso)。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展開破產程序。弗羅茨瓦夫的波蘭法院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展開Fagor Mastercook S.A.的次級法律程序。該等在歐洲理事會規例1346/2000下進行的程序為清盤程序。

鑑於Fagor集團正進行破產及重組程序，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對來自Fagor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8,123,000歐元(二零一九年：8,123,000歐元)(約69,6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71,671,000港元))作出全數減值撥備8,123,000歐元(二零一九年：8,123,000歐元)(約69,6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71,671,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內包括一項聯營公司結欠款項10,98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1,075,000港元)，該款項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近信貸條款償還。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概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相關。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評估為極小。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29,846	434,157
定期存款	2,185	2,331
	432,031	436,488

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91,3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7,888,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準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二零一九年：一日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相關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21,035	50,723
一至兩個月	119,959	75,868
兩至三個月	151,435	185,105
超過三個月	323,003	280,395
	715,432	592,09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到期付款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500,902	398,179
一至兩個月	122,128	123,331
兩至三個月	47,841	32,408
超過三個月	44,561	38,173
	715,432	592,091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付款期介乎一至四個月(二零一九年：一至三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免息，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

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先前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應計租賃款項667,000港元已調整為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的使用權資產(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2)。

25.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客戶的預付款項	6,777	4,934	879

合約負債包括就交付產品的已收取短期預付款項。合約負債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增加乃主要由於在年末就交付產品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合約金額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110,806	–	2,352	39,370	294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為對沖會計，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非對沖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平值變動為65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21,000港元)，於本年度從損益表內扣除(二零一九年：計入)。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若干遠期貨幣合約乃符合為歐元及英鎊的預測未來銷售及經營開支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對這些未來銷售及開支有肯定承擔。該等遠期貨幣合約的結餘隨預期外幣銷售的水平及經營開支以及遠期外匯匯率的變動而變化。

遠期貨幣合約的條款與該等承擔的條款相匹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未來六個月與預期未來銷售及經營開支相關的現金流量對沖的評估結果顯示為高度有效，淨收益16,195,000港元已如下計入對沖儲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入對沖儲備的公平值收益總額	9,401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及於損益表中確認	6,794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淨額	16,1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附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進口貸款—無抵押	2.2-2.4	二零二零年 或應要求	103,296	2.73-2.9	二零一九年	163,570
銀行循環貸款—無抵押	1.0	二零二零年 或應要求	25,723	1.4-2.6	二零一九年	46,469
銀行定期貸款—無抵押	3.2	二零二三年 或應要求	10,080	-	-	-
			139,099			210,039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139,099	210,039

其他利率資料：

	浮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139,099	210,03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25,723,000港元以歐元計值外，所有其他借款均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26,469,000港元以歐元計值外，所有其他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附息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及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支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遞延稅項

本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未動用					超過相關 折舊免稅額	超過相關 折舊的折舊			遞延稅項
	存貨	稅項虧損	信貸虧損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的折舊	免稅額	遞延開支	未變現虧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5,703)	(701)	(375)	-	-	(1,185)	-	19,208	580	11,824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4,043	(10,784)	-	-	-	1,185	154	5,102	(580)	(880)
外匯調整	377	91	-	-	-	-	-	-	-	468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283)	(11,394)	(375)	-	-	-	154	24,310	-	11,41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	(11,521)	10,884	-	-	-	-	(637)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1,283)	(11,394)	(375)	(11,521)	10,884	-	154	24,310	-	10,775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5,925)	(6,753)	(111)	(8,499)	8,610	(110)	(154)	2,878	-	(10,064)
外匯調整	281	127	-	-	-	-	-	-	-	40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6,927)	(18,020)	(486)	(20,020)	19,494	(110)	-	27,188	-	1,119

28. 遞延稅項(續)

分別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26,069)	(13,052)
遞延稅項負債	27,188	24,46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產生自香港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9,5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293,000港元)，可用作無限期抵銷出現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有產生自中國大陸的未確認稅項虧損28,62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012,000港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該等虧損產生自己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並不肯定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協議，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就於中國大陸成立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利。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仍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暫時差額總金額約為224,2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7,671,000港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9. 已發行股本

股份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股(二零一九年：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39,740,000股(二零一九年：839,74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83,974	83,974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摘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0,000	83,974	394,934	478,908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以及根據該等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或服務供應商。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除非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註銷或失效外，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仍可行使。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除非經註銷或終止，該計劃將自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予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下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另行授出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於本報告日期，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1,642,000股，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72%。由於二零零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其後不得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進一步發行購股權。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決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直至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購股權開支淨額1,52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購股權開支撥回淨額57,000港元)。

下列為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0.957	28,80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1.200	(2,00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0.939	26,800,000
二零一六年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040	2,000,000
本年度內已授出	0.650	8,00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0.728	10,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高級管理人員及 其他僱員總計	240,000	-	(240,000)	-	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二日	1.24	1.24
	240,000	-	(240,000)	-	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二十二日	1.24	1.24
	320,000	-	(320,000)	-	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八年 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月二十二日	1.24	1.24
	240,000	-	(24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360,000	-	(36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440,000	-	(44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	-	(160,000)	-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2,000,000	-	(2,000,00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董事 OWYANG King 博士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1.05	1.05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1.05	1.05
	3,200,000	-	-	3,2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1.05	1.05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0.79	0.79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 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二十八日	0.79	0.79
	3,200,000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十八日	0.79	0.7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董事(續) OWYANG King 博士(續)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四年 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 八月五日	二零一四年 八月六日	0.375	0.375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五年 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 八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 八月六日	0.375	0.375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董事(續) OWYANG King 博士(續)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1.174	1.13
	26,800,000	-	-	26,800,000					
總計	28,800,000	-	(2,000,000)	26,800,000					

附註：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予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辭職後失效或被沒收(二零一九年：無)。因此，過往年度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購股權各自的購股權開支50,000港元已於本年度撥回並計入損益。於過往年度已授出及已歸屬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開支816,000港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行使或註銷。
-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200,000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1.04	1.04
	200,000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1.04	1.04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八日	1.04	1.04
	-	4,000,000	-	4,000,000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 二十七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一日	0.65	0.65
	-	4,000,000	-	4,000,000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 二十七日	於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0.65	0.65
總計	2,000,000	8,000,000	-	10,000,000					

附註：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一名董事授出8,00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65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2,399,000港元。
2.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3.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30.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並已計及授出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所採用的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授出
行使價(港元)	0.65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0.65
股息收益率(%)	2.52
預期波幅(%)	51.26
無風險利率(%)	1.48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合約年期得出，不一定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為未來走勢指標的假設，有關指標不一定為實際所得結果。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有26,800,000份及10,000,000份已授出而未獲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一九年：28,800,000份及2,000,000份)，分別合共相當於本公司股份約4.38%(二零一九年：3.67%)。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架構，全數行使餘下購股權將導致發行額外的本公司36,8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九年：30,800,000股)以及額外的股本3,6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8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28,76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563,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前)。

報告期間結算日後，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向歐陽伯康先生授出合共8,000,000份購股權，以供其於未來一年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行使價為每股0.345港元。4,000,000份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歸屬處理，行使期為(i)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及(ii)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為每股0.345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8,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有18,800,000份(二零一九年：28,800,000份)及18,000,000份(二零一九年：2,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2.24%及2.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1. 儲備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i)根據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進行的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CIL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32. 承擔

(a)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租賃物業裝修	16,674	904
廠房及機器	7,766	2,762
購置生產廠房	29,920	—
	54,360	3,666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就投資一家聯營公司的未支付承擔為600,000美元(相等於約4,65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附註33(b))。

(b)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工廠及員工宿舍，租期經磋商為介乎一至五年。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將於下列期間屆滿：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3,12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413
	62,53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關聯方交易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銷售製成品	43,574	85,434

該等銷售參考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執行董事之顧問費	(i)	375	93

附註：

- (i)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獲聘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顧問，為期一年，並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續期一年。顧問費的條款詳列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彼之顧問合同內。

以上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內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於董事會報告內披露。

董事們確認以上交易建基於雙方同意的基礎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關聯方交易(續)

(b)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年內曾進行以下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為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本集團同意認購而CT Nova同意以700,000美元(相等於約5,428,000港元)為代價配發及發行CT Nova的普通股。此後，本集團和歐陽伯康先生各持有CT Nova 50%的股權。該項交易的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32(a)中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歐陽伯康先生為CT Nova的唯一股東，故CT Nova為歐陽伯康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本公司關連交易。

年結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與歐陽伯康先生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CT Nova之50%股權。此後，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CT Nova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經本集團、歐陽伯康先生及CT Nova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約定，認購協議已於同日終止。其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9(b)。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5,912	40,922
離職後福利	203	192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撥回)淨額	1,523	(57)
	37,638	41,057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千港元	股本投資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指定為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應收貿易賬款	276,783	213,002	-	-	489,785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33,262	-	-	-	33,26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2,031	-	-	-	432,031
	742,076	213,002	-	-	955,0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資產(續)

二零一九年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千港元	股本投資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指定為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應收貿易賬款	373,172	232,696	—	—	605,868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35,707	—	—	—	35,707
衍生金融工具	—	—	—	294	2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6,488	—	—	—	436,488
	845,367	232,696	—	294	1,078,357

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已訂立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該等安排」)，據此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貿易賬款的權利出讓予若干銀行。出讓後，本集團毋須承擔貿易債務人的違約風險。本集團並無保留應收貿易賬款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等安排出讓而尚未清償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原賬面值為652,2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77,42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二零二零年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15,432	–	715,432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17,606	–	17,606
衍生金融工具	–	2,352	2,352
付息銀行借款	139,099	–	139,099
租賃負債	92,721	–	92,72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713	–	713
	965,571	2,352	967,923

二零一九年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592,091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19,529
付息銀行借款	210,039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60
	821,819

3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附息銀行借款、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的公平值乃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到期年期短。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第三級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估值乃由管理層根據成本法參考投資的資產淨值而作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不同交易對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該等交易對手主要為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均以類似遠期定價的估值技術按現值計量。該等模型已計入多項在市場可觀察之因素，包括交易對手的信貸質量、匯率現貨價和遠期價等資料。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相等於其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應收貿易賬款已使用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根據公平值計量而分類為第二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應收貿易賬款的估值是基於現值確定的，所用貼現率已就交易對手或自身信貸風險進行調整。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公平值計量轉撥，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一九年：無)。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附息銀行借款、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融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業務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賬款、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定期會面以分析及制定有關管理本集團財務風險的措施。總括而言，本集團採取審慎風險管理策略。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債務責任有關。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附息銀行借款利率及還款期分別於附註22及27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附息銀行借款及銀行存款)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基準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銀行存款	100	4,320	3,979
銀行借款	100	(1,391)	(1,161)
銀行存款	(100)	(4,320)	(3,979)
銀行借款	(100)	1,391	1,161
二零一九年			
銀行存款	100	4,365	4,155
銀行借款	100	(2,100)	(1,754)
銀行存款	(100)	(4,365)	(4,155)
銀行借款	(100)	2,100	1,754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貨幣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主要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款項有關，另有較小部分以歐元區貨幣計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生產廠房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經常費用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就美元承受的外匯風險不大。年內，本集團藉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由若干人民幣、歐元及英鎊交易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權益的人民幣、歐元及英鎊兌港元匯率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公平值變動，而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兌港元匯率 升值／(貶值)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78,633)	(78,63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貶值	5	6,434	7,086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貶值	5	6,921	12,690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78,633	78,63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升值	(5)	(6,434)	(7,086)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升值	(5)	(6,921)	(12,690)
二零一九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11,853)	(11,85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貶值	5	4,842	5,513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貶值	5	7,039	12,042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11,853	11,85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升值	(5)	(4,842)	(5,513)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升值	(5)	(7,039)	(12,04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知名且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全部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到監察。此外，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內並無重大過往壞賬記錄。因此，本集團須承受的信貸風險不大。此外，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受障於本集團購買的信用保險。

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分類

下表列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以及三月三十一日的年終階段分類，而我們的信貸政策則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其他資料除外)。該等金額指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 應收貿易賬款*	—	—	—	213,002	213,002
應收貿易賬款*	—	—	—	358,152	358,152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3,262	—	—	—	33,26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尚未逾期	432,031	—	—	—	432,031
	465,293	—	—	571,154	1,036,44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分類(續)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 應收貿易賬款*	—	—	—	232,696	232,696
應收貿易賬款*	—	—	—	458,496	458,496
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5,707	—	—	—	35,7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尚未逾期	436,488	—	—	—	436,488
	472,195	—	—	691,192	1,163,387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量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當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自初步確認以來概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量被視為「正常」。

本集團只與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按不同客戶／對手、不同區域及不同行業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客戶群廣泛分佈於不同板塊和行業，故此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賬款所產生信貸風險的詳細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於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中取得平衡。此外，已備有銀行融資作不時之需。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根據已簽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一年內／應要求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15,432	—	715,432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17,606	—	17,606
衍生金融工具	2,352	—	2,352
付息銀行借款	139,099	—	139,099
租賃負債	44,623	53,258	97,88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713	—	713
	919,825	53,258	973,083

二零一九年

	一年內／應要求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592,091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19,529
付息銀行借款	210,694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60
	822,474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同時維持穩健資本比例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改動。

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所有權益部分。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200,2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6,449,000港元)，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減付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

本集團須就其獲取的銀行信貸遵守多間銀行的資金要求。本集團已於年內遵從該等銀行的資金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894,275	903,151
使用權資產	1,991	—
按金	—	1,772
非流動資產總額	896,266	904,92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55	552
可收回稅項	—	5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52	3,733
流動資產總額	3,607	4,79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0,717	10,629
應付稅項	133	—
租賃負債	2,971	—
流動負債總額	13,821	10,629
流動負債淨額	(10,214)	(5,834)
資產淨值	886,052	899,089
權益		
已發行股本	83,974	83,974
儲備(附註)	802,078	815,115
權益總額	886,052	899,0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未分配利潤／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394,934	353,435	13,208	(64,244)	697,33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57)	—	(5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80,820	180,820
已宣派及支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62,981)	(62,98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94,934	353,435	13,151	53,595	815,115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	—	—	(261)	(261)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394,934	353,435	13,151	53,334	814,854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1,523	—	1,523
於購股權沒收後或失效時轉撥	—	—	(816)	816	—
購股權儲備	—	—	—	(527)	(52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3,772)	(13,772)
已宣派及支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94,934	353,435	13,858	39,851	802,078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附註31所述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公平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先前面值之間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實繳盈餘，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物業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有84,542,000港元及84,542,000港元的非現金增加(二零一九年：無)。

年內，向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的股息為7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本集團尚未結算，對本集團現金沒有影響。

(b) 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附息銀行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250,689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8,535)	—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115)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10,039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	57,589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210,039	57,58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9,158)	(47,448)
新租賃	—	84,542
終止租賃	—	(554)
利息開支	—	2,610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782)	(4,01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39,099	92,721

(c) 租賃現金流出總計

計入現金流量表內之租賃現金流出總計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	885
來自融資活動	47,448
	48,333

39.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爆發，對全球營商環境造成影響。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為止，2019冠狀病毒並沒有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上述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以後，隨2019冠狀病毒的發展及傳播，董事將繼續評估2019冠狀病毒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並密切監察本集團所面對與該流行病相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 (b) 年結後，由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起直到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根據股份購買協議CT Nova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協議已於同日終止。收購該公司之購買代價為100,000美元(相等於約775,000港元)，該款項以現金形式結算，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作出支付。

歐陽伯康先生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彼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歐陽伯康先生擁有CT Nova的50%股份，而CT Nova為歐陽伯康先生的聯繫人，因此，彼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股份購買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40. 比較金額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2的進一步闡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財務報表之比較金額不會重列且繼續根據過往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的規定呈報。

4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262,496	3,420,131	3,867,510	3,683,598	3,521,758
除稅前溢利	14,869	13,920	158,821	162,654	125,720
所得稅開支	(3,896)	(3,646)	(32,435)	(36,220)	(28,012)
本年度溢利	10,973	10,274	126,386	126,434	97,708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0,993	10,289	126,404	126,449	97,724
非控股權益	(20)	(15)	(18)	(15)	(16)
	10,973	10,274	126,386	126,434	97,708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2,328,507	2,216,564	2,295,381	2,401,620	2,213,992
負債總額	(1,069,584)	(927,637)	(943,587)	(1,149,664)	(1,027,383)
資產淨值	1,258,923	1,288,927	1,351,794	1,251,956	1,186,609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1,258,914	1,288,185	1,351,037	1,251,181	1,185,819
非控股權益	9	742	757	775	790
權益總額	1,258,923	1,288,927	1,351,794	1,251,956	1,186,609